

证券代码：300406 证券简称：九强生物 公告编号：2023-050

债券代码：123150 债券简称：九强转债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8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因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紧急，各董事同意本次会议通知发出时间。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15号旷怡大厦5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邹左军主持，公司副董事长梁红军，董事刘希、孙小林、罗爱平、SHENG DAN、付磊、丁健、陈永宏出席了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九强转债”的议案》

根据《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自2023年4月26日至2023年6月9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

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已触发“九强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考虑到“九强转债”自2023年1月6日起开始转股，转股时间相对较短，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出于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九强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九强转债”，同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公司决定自2023年6月10日至2023年9月9日，“九强转债”如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3年9月9日后的首个交易日重新起算，若“九强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九强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保荐机构对本项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表决权100%。

特此公告。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